

# 新竹縣政府 公告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日  
八函 建都 字第 35222 號

主旨：為公告關西鎮關西都市計畫內部份計畫道路已依計畫道路興闢完竣，得免指定建築線。

依據：依據臺灣省建築管理規則第二條規定辦理。

##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日期：自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起至八十四年十二月十日止計二十天。

- 二、公告地點：本府建設局。

- 三、本計畫案自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縣長 范振宗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